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安贞医院东侧地块项目航油管线

迁改工程核准的批复

京通州发改（核）〔2025〕41号

北京艺创晨安置业有限公司：

你单位《关于报送安贞医院东侧地块项目航油管线迁改工程项目申请报告的请示》（艺创晨安文字〔2025〕6号）、《关于报送安贞医院东侧地块项目航油管线迁改工程项目招标方案核准的请示》（艺创晨安文字〔2025〕5号）收悉。根据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通州分局《关于安贞医院东侧地块项目航油管线迁改工程“多规合一”协同意见的函》（京规自基础策划[通]函〔2025〕0032号）等相关文件，经研究，原则同意你单位建设安贞医院东侧地块项目航油管线迁改工程。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通州区宋庄镇，迁改地点位于六合北街至潞苑二街区域内。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本工程对中航油管道穿越安贞医院东侧地块位置处的DN300毫米航油管道进行迁改，迁改起点位于六合北街南侧，含章东二路西侧公共绿地内，自现状航油管线迁改移起点向东北敷设约122米，而后折向北敷设约139米，再转向西敷设约119.7米后联通原有管道，改线终点位于潞苑二街南侧约22米处，迁改管道总长度约380.7米。

三、投资规模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约1285.1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北京艺创晨安置业有限公司自筹解决。

四、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1份。请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送我委重新核准。

五、本批复有效期2年,请据此开展相关工作。如需延期开工建设的，应当在2年期限届满的30个工作日前，向我委提出延期申请。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5年8月14日

附件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安贞医院东侧地块项目航油管线迁改工程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北京艺创晨安置业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细项 | 单项合同估算金额（万元） |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或邀请招标） | 招标组织形式（自行招标或委托招标） | 不采用招标形式 | 备注 |
| 勘察 | 全部 | 5.0 |  |  | √ | 未达到招标金额 |
| 设计 | 全部 | 32.3 |  |  | √ | 未达到招标金额 |
| 施工 | 全部 | 464.6 | 公开招标 | 委托招标 |  |  |
| 监理 | 全部 | 15.3 |  |  | √ | 未达到招标金额 |
| 重要材料 | 全部 |  |  |  |  | 含在施工中 |
| 其他 |  | 767.9 |  |  |  |  |
| 核准意见说明：无 |
| **注意事项：**1、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2、政府投资项目，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上全过程公开。3、招标方案核准意见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经核准的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

|  |  |
| --- | --- |
| 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  2025年8月14日印发 |